董事局同寅謹將截至2002年12月31日止年度報告及已經審核賬目呈覽。

主要業務及業務營運與地區之分析

本公司之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附屬公司之業務載於賬目附註14。

本年度按業務及地區分類之集團業績表現分析載於賬目附註2。

業績及分配

本集團截至2002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業績載於第17頁。

董事局議決不派發截至2002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2001年:無)。

五年財務摘要

集團上五個財政年度之業績、資產淨值、股本及儲備金摘要載於第3頁。

儲備金

本集團及本公司在本年度之儲備金變動載於賬目附註25。

固定資產

固定資產變動詳情載於賬目附註13。

持有主要物業權益

本集團持有作發展和待售及作投資用途之主要物業權益詳情載於第65頁及第66頁。

股本

本公司股本詳情載於賬目附註24。

董事局

本年度及本報告日期在職董事芳名載於第2頁。

按照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第94及95條規定,史習陶先生將於即將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輪值告退, 並表示如再度獲選, 願繼續連任。

按照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第85條規定,商建光先生及朱學倫先生分別在2002年11月18日及2003年 4月25日獲委任為本公司董事,任期至本公司即將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為止,並表示如再度獲選, 願繼續連任。

擬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之董事均無與本公司訂有任何本公司不可於一年內免付補償而 終止之服務合約。

董事權益

本年度內或年結時,本公司及各附屬公司概無簽訂任何有關本公司之業務而本公司董事直接或問 接擁有重大權益之重要合約。

本年度內本公司及各附屬公司概無簽訂任何協議,使本公司董事可藉收購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 團體之股份或債券而取得利益。

於2002年12月31日,根據本公司依香港證券(披露權益)條例第29條設置之登記冊所記錄,或根據 《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須予公布之規定,本公司之董事及其聯繫人士均無持有 本公司及其聯營公司之股份中之任何個人權益、家屬權益、法團權益及其他權益。

主要股東

根據本公司按香港證券(披露權益)條例第16(1)條規定而設之主要股東名冊中載錄,於2002年12月 31日,下列股東直接或間接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百分之十或以上之權益:

名稱	附註	持有股份數量
Samba Limited ("Samba")	1	144,885,000
廈門國際財務(代理人)有限公司	1	164,560,200
Papilio Inc.	2	169,125,000
貴信有限公司(「貴信」)	1及2	192,764,600
福建國際信托投資公司(「福建國投」)	3	192,764,600

附註:

- 廈門國際財務(代理人)有限公司分別代表Samba及貴信持有139,785,000股及24,775,200股。 1.
- 作為Samba之主要股東, Papilio Inc. 及貴信被視為擁有Samba於本公司所持144,885,000股之權益。 2.
- 作為貴信之控權股東,福建國投被視為擁有貴信於本公司所持192,764,600股之權益。

購入、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本公司於本年度內並無贖回任何本身之證券。另本公司或各附屬公司於年內亦無購入或出售任何 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管理合約

本年度本公司與主要股東貴信續訂年度管理協議,由貴信向本公司提供管理服務,包括委派董事 給予本公司之董事局。本年度支付予貴信之管理費為港幣1,880,000元。

丁仕達先生、王希超先生、楊盛明先生及商建光先生因身為貴信之董事而被視為於上述交易有利 益關係。

除上述外,本公司於本年度內並無簽訂或存有任何有關本公司全盤業務,或其中重大部份業務之 管理及行政合約。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個人簡歷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個人簡歷載於第8頁至第10頁。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本年度內,本集團從五大供應商處購買其產品及服務少於百分之三十,而售予五大客戶的產品及 服務亦少於百分之三十。

關連交易

- (a) 本集團於截至2002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進行的重要有關連人士交易詳情載於賬目附註15、附註 16、附註21(a)及附註30(a)內,惟此等有關連人士交易並不構成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 上市規則(「上市規則」)所指之關連交易。
- (b) 其他亦構成上市規則所指之關連交易之有關連人士交易載於賬目附註14及附註30(b)至(c)內。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成立審核委員會,列明審核委員會之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由兩位獨立非常務董事史習 陶先生及葉啟明先生組成。 審核委員會主要職權包括檢討及監察集團的財務報告情況及內部監 控。

公司監管

除了本公司之獨立非常務董事因須按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之規定在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告退及膺 選連任而沒有指定之任期外,本公司董事認為本公司在本年報所包括會計期間的任何時間,已遵 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最佳應用守則。

結算日後事項

結算日後事項詳情載於賬目附註31。

核數師

本年度賬目已經由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審核,該核數師任滿告退,但表示願意應聘連任。

董事局代表

主席

丁仕達

香港,二零零三年四月二十五日